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承担全区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制综合和法律保障的工作职责，同时负责全区的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全区的安全稳定发挥着重要作用。2020年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已转隶完成灞桥区纺织城、洪庆、红旗、灞桥、席王、狄寨、十里铺全部七个司法所，因此办公室（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法制综合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管理科5个业务科室、7个司法所、西安市灞桥区法律援助中心的人员经费、工会福利、社保缴费、公用经费、业务项目支出全部纳入了司法局（本级）预算中。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协调组织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安置帮教。负责全区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区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行业法治宣传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管理监督公证工作和“12348”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按照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负责全区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法律顾问工作；监督管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指导管理全区基层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应诉工作；指导灞桥区人民调解协会的工作。负责全

区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是灞桥区的司法行政部门，为行政单位。我局行政编制13人，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科级领导职数5名。灞桥区司法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法制综合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管理科五个科室。下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处两个事业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承担全区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制综合和法律保障的工作职责，同时负责全区的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全区的安全稳定发挥着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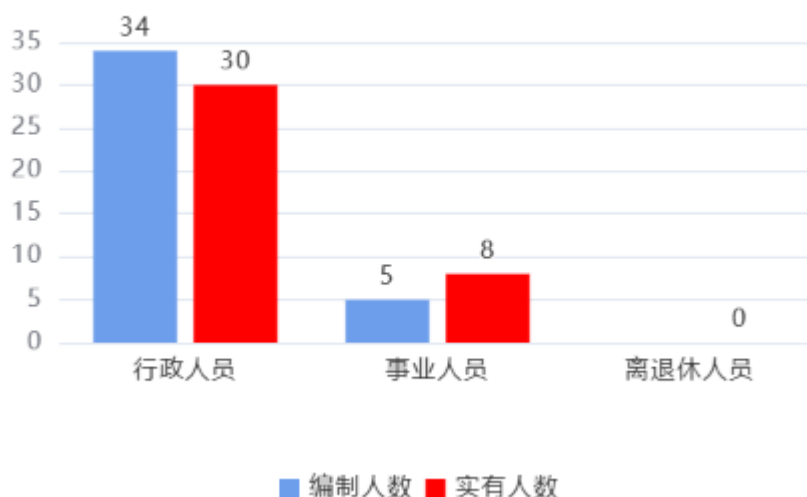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39人，其中行政编制34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人员38人，其中行政30人、事业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07.5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0.14万元，下降0.9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工资福利、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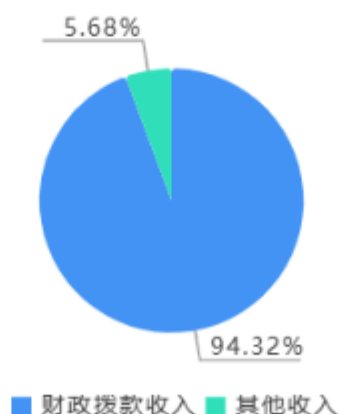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07.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44.72万元，占94.32%；其他收入62.87万元，占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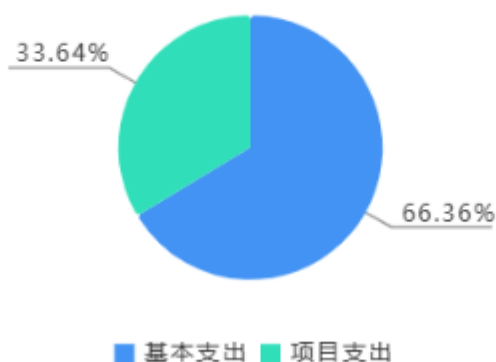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07.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5.03万元，占66.36%；项目支出372.55万元，占33.6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44.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0.72万元，增长6.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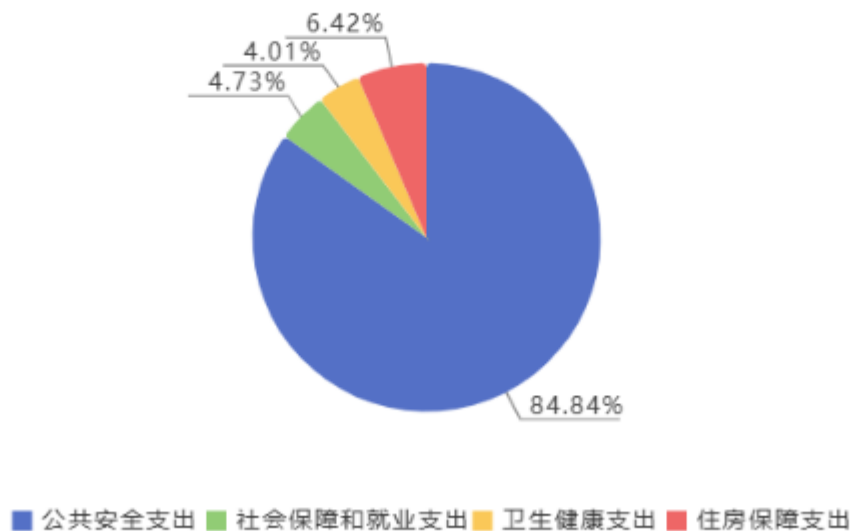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125.88万元，支出决算1,04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3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0.72万元，增长6.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办公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32.72万元，支出决算57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31.96万元，支出决算93.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49万元，支出决算1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49%，决

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基层司法业务支出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普法宣传无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4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法律援助办案补助经费，公共法律服务支出增加。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11.08万元，支出决算1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本年度社区矫正支出增加。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5.6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中省办案业务经费，本年度其他司法支出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55万元，支出决算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9.04万元，支出决算4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9.52万元，支出决算2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8.19万元，支出决算2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2.83万元，支出决算6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5.0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73.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49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49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车辆加油、年检和维修。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9.76万元，支出决算62万元，完成预算的124.60%，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含有公务交通补贴。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业务活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7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灞桥区人民调解工作社会影响力有较大提升，有效扩大了人民调解的知晓率和影响力，提升了本行政区域内人民群众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补贴等11个一级

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09.6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1,044.72万元，执行数1,044.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着重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服务，方便群众获得基本法律服务；统筹推进依法治区建设，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工作，推进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单位新增业务,学习研究时间较长，各类业务信息掌握不够全面和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自觉加强学习研究，强化法治意识，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谋划工作、运用法治方式推动工作、运用法治智慧破解难题的能力。认真开展集中学习和自学，提升服务能力。推进司法所体制改革，加强规范化建设。不断探索法律服务新方式、新途径，为重点领域、重点工程、重点项目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 称	主要内 容	完成 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司法行政 公共安全 支出	全面加 强依法 行政	完成	1,044.7 2	1,044.7 2		1,044.7 2	1,044.7 2		—	100%	—
	金额合计			1,044.7 2	1,044.7 2		1,044.7 2	1,044.7 2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支持开展全面依法治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法制宣传、律师公证、基层司法所重点工作。						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服务；统筹推进依法治区，全面加强依法行政，推进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化。支持开展全面依法治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法制宣传、律师公证、基层司法所重点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 标	用于业务科室和司法所数 量			8个业务科室和7个 司法所		8个业务科室和7个 司法所		15		15
		质量指 标	结案率和业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 标	预算执行完成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 标	预算执行资金总额			1,044.72万元		1,044.72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司法行政机关和司法所经 费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提升司法行政工作效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司法行政工作资金执行年 度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办案人 员满意度			≥95%；≥95%		≥95%；≥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补贴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专职人民调解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56万元，执行数9.9万元，完成预算的93.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人民调解服务，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提升执法普法能力。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人民调解员工资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10.56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56	10.56	9.9	10	93.75%	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56	10.56	9.9	10	93.75%	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目标1：专职人民调解员4人*2200元*12月=105600元 目标2：专职人民调解业务人员，及时高效地服务辖区群众。				目标1：专职人民调解员4人*2200元*12月=105600元 目标2：专职人民调解业务人员，及时高效地服务辖区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调解员数量；月工资标准	4人；2200元	4 人 ；2200元	15	1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调解员工资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调解员工资总额	105600元	99000元	10	9	原因：人员离职未及时补缺。措施：及时做好人员招聘衔接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调解效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解员补贴执行年度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解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1053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49.1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2.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9.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7.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7.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07.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07.58	总计	60	1,107.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07. 58	1, 044. 72					62. 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9. 19	886. 32					62. 87
20406	司法	949. 19	886. 32					62. 87
2040601	行政运行	576. 63	576. 6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 03	93. 0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 53	10. 5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2. 34	42. 34					
2040610	社区矫正	18. 13	18. 1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8. 52	145. 65					62. 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 44	49. 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 44	49. 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12	3.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2	46.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 85	41. 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 85	41. 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 72	20. 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 13	21.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11	67.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11	67.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 11	67. 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07. 58	735. 03	372. 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9. 19	576. 63	372. 55			
20406	司法	949. 19	576. 63	372. 5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6. 63	576. 6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 03		93. 0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 53		10. 5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2. 34		42. 34			
2040610	社区矫正	18. 13		18. 1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8. 52		208. 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 44	49. 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 44	49. 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12	3.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2	46.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 85	41. 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 85	41. 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 72	20. 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 13	21.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11	67.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11	67.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 11	67. 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86.32	886.3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44	49.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85	4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11	67.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4.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4.72	1,044.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044.72	合计	64	1,044.72	1,044.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44.72	735.03	309.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6.32	576.63	309.68
20406	司法	886.32	576.63	309.68
2040601	行政运行	576.63	576.6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3		93.0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53		10.5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2.34		42.34
2040610	社区矫正	18.13		18.1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5.65		145.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4	4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44	4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2	3.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2	46.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5	4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5	4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72	20.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3	21.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1	67.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1	6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1	67.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9.49	30201	办公费	21.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2.1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2.1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3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7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40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7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3.03	公用经费合计					6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49		1.49		1.49			
决算数	1.49		1.49		1.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